

花东镇榴花初级中学拆建教学楼及新建综合楼 项目施工图设计任务书

第一章 项目概况

1.1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花东镇榴花初级中学拆建教学楼及新建综合楼项目

(2)项目地址: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都区花东镇榴花路3号。

(3)建设规模:现状用地面积为31274.8平方米,可建设用地面积28867平方米。本项目不涉及新增用地,在现有校园内,加固改造1号楼和2号楼630平方米,拆除现有3号楼和4号楼1351.6平方米,新建教学楼C、教学楼D(综合楼)、连廊共计8870平方米,新增教学及辅助用房、行政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以及新建球场、东门、其他道路广场、绿化等室外配套工程。

(4)项目已产生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单位,并完成相关设计工作,施工图设计单位根据设计任务书要求以及已有成果资料完成施工图设计工作。

1.2 设计范围和内容

(1)本项目设计范围:

A. 施工图设计。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总平面规划、建筑、

结构、建筑节能技术（包括节能、环保、绿色建筑设计）、安装、人防、消防、给排水、电气、暖通、钢结构、幕墙、市政、园林道路、装配式（包含配合装配式预评审工作）、绿化景观、室内装修设计及海绵城市设计、既有建筑房屋补强及加固设计。施工现场基坑支护、地基处理等方案，室外道路及管网、硬地广场、消防车车位划线、交通标线标识和人防标识牌等室外工程、周边配套道路的设计工程、其他配套设施（包括永久用水、永久用电、煤气、通讯、有线电视、道路、围墙等各专业由大系统公共接驳点引入本项目红线内的进线及接驳工程、与本项目有关的其他相关连接线、等所有工程）。设计专业包含标段内工程所有相关专业的的设计，并配合造价控制所需提供的相关必要图纸和材料，设计成果文件须满足政府各职能部门颁布的政策要求。

B. 现场指导(设计人员驻场)、监督及相关配合工作。

C. 与招标单位经办人员一起参加报审、报批手续。

（2）本项目设计主要内容：

项目施工图设计、编制工程概算、施工现场的基坑支护、地基处理等方案、现场指导与监督等相关配合工作。

此外，还需负责完成整体地块的以下工作：设计方案审查设计修改、调整、完善和报审工作；综合管线规划报审报批；人防、卫生防疫、消防、教育、卫生专业，地铁设施保护办公室、城管、住建、交通运输、卫健局、供电局等专业部门的审查意见；完成面积审核、建筑放线事宜，规划建筑单体方案审查，规划建筑报

建；小区规划道路、给排水工程施工图报建（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等）。

第二章 设计要求

2.1 设计文件要求

2.1.1 设计成果基本要求

（1）提交的设计成果必须符合本设计任务书中的总则、设计原则、规划设计要求、建筑设计要求等有关章节的规定。

（2）设计成果的深度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规划与建筑设计规范规定的规划与建筑方案设计的深度要求。

（3）所有设计成果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际标准计量单位。长度单位：总平面图标注尺寸以米(m)为单位，建筑设计图标注尺寸以毫米(mm)为单位；面积单位：均以平方米(m²)为单位；体积单位：均以立方米(m³)为单位。所有设计成果文件的文字说明和文字标注均须采用中文。设计图纸和文本文件必须做到清晰、完整，尺寸齐全、准确，同类图纸规格应尽量统一。

2.1.2 设计成果提交要求

（1）全部设计成果应制作成计算机文件，设计图形文件采用 Auto CAD R2004的 dwg 格式文件，图形不要旋转，指北针垂直向上，且在电脑中核查的坐标应与所标注的一致，其坐标应严格按合法用地文件坐标输入，不得省略小数点后的位数。如有包括电脑动画，可以采用*.AVI、*.MPG 文件格式，电脑渲染图，可采用*.TIF 或*.JPG 文件格式。提交以上计算机文件磁盘2套。

(2)初步设计文件,按《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规定》(2016版)初步设计阶段要求进行编制,初步设计文件由总章和各专业设计文件分章编制而成,应包括如下内容,提供如下文件(不限于此):

①设计说明书(包括设计总说明、各专业的说明书、结构计算书组成);

②设计图纸(由各专业设计图纸组成,总图1:500,其它图1:200);

③设计概算;

④效果图;

⑤主要材料样板。

(3)施工图设计文件,按建设部批准的《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规定》(2016版)施工图设计阶段的要求进行编制(不限于此):

①总平面图;

②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空调等各专业设计图纸及设计说明,及结构计算书。

(4)设计成果应达到建设部颁发的《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年版)。

(5)在项目报建阶段满足建设单位报批各种手续的要求,分阶段提供所需的设计文件及报建资料。

2.2 其他设计要求

2.2.1 限额设计

(1) 限额设计是投资控制的有效手段，应将节约投资和科学设计有机结合，既保证工程质量又有效控制工程造价。

(2) 本项目采用造价限额设计（具体详见合同）。

(3) 应在限额设计范围内，要求依据建设和技术资料合理选择、运用技术经济多方案比选等技术手段，科学分析、系统考虑，不断优化设计，确保工程质量，严格控制成本造价，降低项目总投资。

2.2.2 BIM 技术运用：

发包人有权要求本项目充分运用 BIM 技术，BIM 信息模型建立、应用和管理须满足国家相关规范、规程以及广州市地方标准设计技术规范等文件要求，并通过技术审查单位的审查。

2.2.3 装配式设计要求：

本项目根据当地要求确定是否需要实行装配式设计，中标单位需配合发包人完成装配式预评审工作，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组织完成装配式建筑设计方案专家评审会，并取得专家评审意见；完成满足国家对预制装配式构件深化设计深度要求的图纸，配合深化设计单位完成关于装配式施工图审图工作，并通过相关审查工作。

2.2.4 设计时间

本项目设计时间为60日历天。从合同签署当天计算。

参考资料附录：（电子版）

- 1.办学证明
- 2.实测地形图
- 3.方案文本
- 4.建筑初步设计图纸